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以專業實務報告代替碩士論文認定要點

111年05月04日 系課程委員會修訂

111年05月25日 系務會議訂定通過

111年09月14日 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11年11月02日 院務會議通過

依教務會議111年12月2日函修訂第4、5、6、8條通過

- 第一條 依據東吳大學各類學位授予及代替碩博士論文認定要點、東吳大學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學位考試規章及東吳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進修要點，訂定東吳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以專業實務報告代替碩士論文之認定要點。
- 第二條 專業實務報告係指研究主題涉及實務應用者，強調研究內容之實務性，可以研究專題或短篇論文代替學術性碩士論文。
- 第三條 專業實務報告之領域或內涵以實務應用為主，主題應與企業管理領域之實務議題相關。
- 第四條 專業實務報告替代論文之審查及程序依本系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進修要點、本校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學位考試規章辦理。學位考試通過後，需於專業實務報告最後定稿繳交期限內，繳交專業實務報告電子全文及裝訂成冊之專業實務報告。
- 第五條 專業實務報告計畫書內容應包含：背景描述/實務性問題與目的、主要參考文獻或學理基礎、施作方法與工具、預計執行可行性及風險評估、預定研究期程。
專業實務報告內容應包含：專業實務成果理念與個案描述、學理基礎、方法技巧詮釋及分析、成果貢獻及其他衍生性成就。
- 第六條 專業實務報告計畫書與報告審查要項：
1、寫作。
2、方法與理論/實務之運用。
3、計畫可行性/報告成果之實務貢獻。
- 第七條 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教育部相關法規、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第八條 本要點經課程委員會規劃、系務會議通過後，送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